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6 年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运作情况，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勤勉、忠实、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现将 2016 年度担任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截至 2016 年年底，本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为袁念诗先生、应可慧女士和严正峰先生，其简历如下：

袁念诗先生，194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南京汽车厂离合器分厂非标设计员离合器管理员、离合器设计员，跃进汽车集团离合器厂技术科长，南京汽车离合器研究所副所长，南京法雷奥公司产品开发部主管，跃进集团公司技术中心标准化科长，清华大学汽车研究所研究员。并曾担任全国汽车标准委员会底盘分会委员、全国汽车离合器行业协会负责人和副秘书长，全国汽车离合器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应可慧女士，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浙江财经学院审计室审计员、公共管理处科长、财务处副处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公共事务管理处副处长，2016 年 6 月不担任领导干部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严正峰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经济师。历任黄石汽车离合器厂研究发展部工程师、湖北三环离合器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经理及离合器厂厂长、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桂林福达离合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合肥工业大学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研究员、硕士生导师、靖江三鹏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国宁、应可慧、袁念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智林、应可慧、袁念诗

提名委员会：国宁、应可慧、袁念诗

战略委员会：张智林、吴铃海、袁念诗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袁念诗	5	5	0	0	0	3
应可慧	5	5	0	0	0	3
严正峰	5	5	0	0	0	3

(二) 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在参加每次董事会会议前，我们对每个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阅，并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与从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及所任专门委员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三) 进行现场考察情况

2016 年度，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定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内控规范体系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密切关注公司治理、生产经营管理和发展等情况。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我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相关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召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召开。

1. 独立董事《关于 2016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本次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16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本人事前认可。我们认为，《关于 2016 年度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 2015 年度银行借款额度制定，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同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是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基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能力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核制订，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长期合作的审计机构，工作尽责，与公司合作良好，每年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情况。现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6 年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的实施能够让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受公司经营带来的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润。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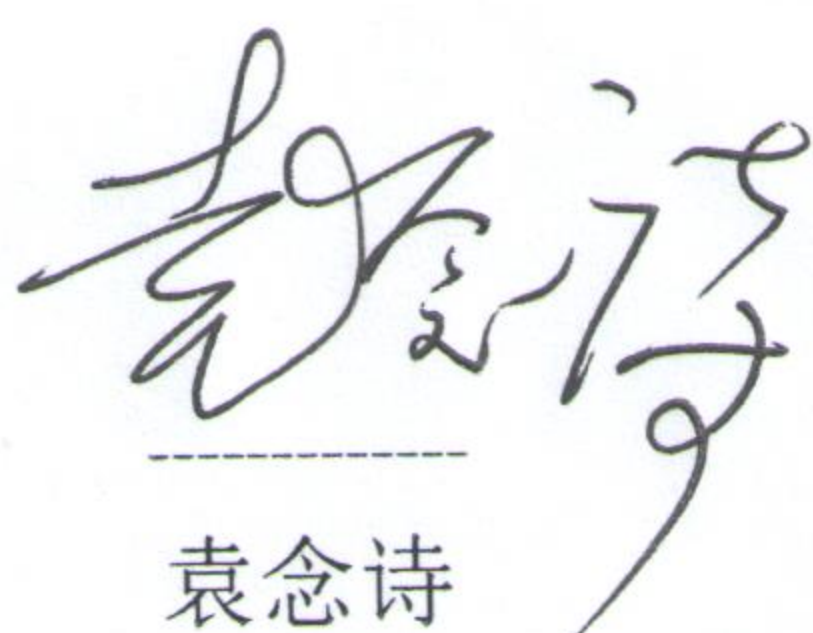
我们对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调查，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凡须经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

以上是我们在 201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在 2016 年度，公司各方面为我们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并提供了必要条件，对此我们再一次深表感谢。2017 年，我们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督促公司董事会做到规范运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为公司提高经营业绩尽绵薄之力，并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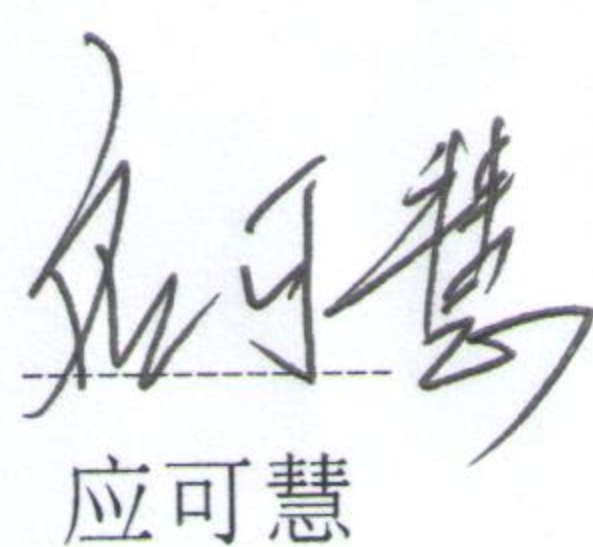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 仅为《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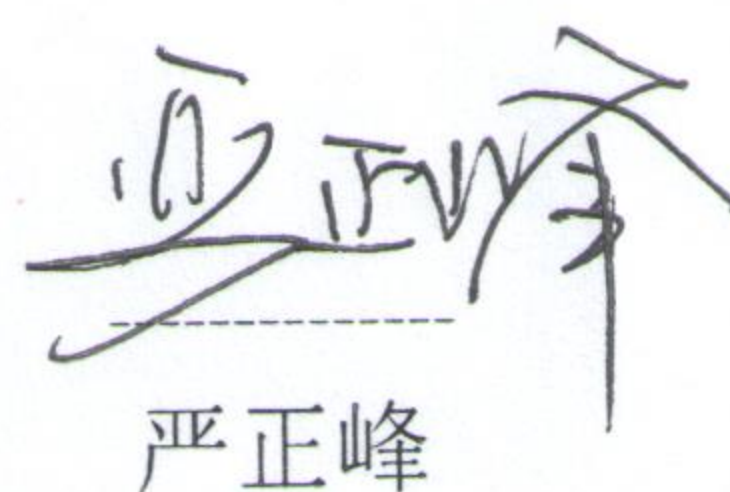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袁念诗



应可慧



严正峰

2017 年 5 月 31 日